

大案追踪

湖北警方破获公安部督办特大走私武器弹药案

——赌场老板买枪护赌走私上千发弹药

刘志月 曾雅青

意大利“伯莱塔”、奥地利“格洛克”、以色列“利器-沙鹰”……不法分子为护赌及防身,走私大量外国产大口径制式枪支和国内仿制、自制的气枪、步枪。

湖北省公安厅昨日下午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称,经连续多日跨省追捕,该省警方成功破获涉及湖北、广西、云南、湖南四省(区)和柬埔寨、越南、缅甸三国的部督“1·6”特大走私武器、弹药案,查获16支各类枪支、1789发子弹,8名犯罪嫌疑人全部归案。

赌场老板购枪被“黑” 2013年12月,湖北省随州市公安局获取一条举报线索:随州市开设地下赌场的“老板”陈某带着一帮人到处寻找张某,称其购买的一批枪支被张某“黑”了,要张某交出枪支。

警方迅速展开初查。经查,35岁的陈某是随州市随县人,系地下赌场老板。2008年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广东省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37岁的张某也是随县人,2010年因犯寻衅滋事罪被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年,现经营建材生意。

警方查实,2013年12月,陈某、张某及苏某(男,40岁,随县人,经营挖机作业)三人偷渡到越南,买回10余支枪及1000多发子弹。此后,张某称枪弹在广西冲关卡时丢失,避而不见陈某,而陈某认为张某在说谎,就带人到处找张某要枪。

办案民警发现,涉案的还有多名嫌疑人,主要有:帮助陈某在境外购枪的37岁男子孙某,此人是随州市曾都区人,在柬埔寨金边赌场放高利贷;为陈某购枪出资的45岁男子李某,他是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人,在大悟从事房地产开发;帮助陈某联系境外购枪人孙某的37岁男子马某,2012年因犯故意伤害罪被随州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经营建筑砂石料;帮张某运枪回随州的随县42岁男子曹某。

走私枪支犯罪团伙内部为争枪发生矛盾,张某关闭了通信工具,切断了与其他人员的联系。

警方分析认为,张某是唯一能够获取枪支弹药下落的关键人。

2014年8月8日18时20分,民警在广西吴圩国际机场将张某抓获。并分头对陈某、曹某、李某、马某、苏某等人实施抓捕。

鸡笼内藏匿枪支弹药 落网后,张某拒不交代枪支弹药

遏制涉枪犯罪,唯有继续加大打击力度一条路。严厉打击涉枪犯罪,必须找准涉枪犯罪的“七寸”。当前,制售贩卖枪支犯罪有两个节点,一是网络联系、物流快递,二是直接从境外走私入境。因此,相关部门既要加大网络监管、物流管理,从运输环节倒查源头,全环节打击涉枪犯罪,同时也要加大对走私犯罪的打击力度,及时发现线索,堵截枪支入境通道。

以更严厉手段打击涉枪犯罪

余飞

我国实施严格的枪支管理制度,严厉禁止群众非法持有枪支,公安机关历来也对涉枪犯罪持高压态势。然而,近年来,“枪毒合流”“枪赌合

流”的现象有抬头趋势。涉毒、涉赌不法分子之所以大肆购买枪支弹药,原因不外乎两点:一来公然反抗打击行动,持枪拒捕;二来则是不法分子之间为争夺地盘的火拼。涉枪犯罪对社会危害巨大。

人间百味

好逸恶劳 抢劫金店罪难逃

本报讯(曹洪飞 刘东辉)以假借购买黄金制品为名,其间趁店员不备,夺门而逃,后被保安抓获。近日,被告人王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商城县检察院提起公诉。

今年25岁的男青年王某,自幼父母溺爱,养成了好逸恶劳的坏习惯。上班后,看到同学朋友都事业小成,也想找个发财的“捷径”,想着金价不菲,于是动了邪念。今年4月15日中午,他到一家金店不停试戴各种黄金制品,佯装购买,并趁店员核算金额之际,飞奔出门,保安随即追赶在巷口将其抓获。经鉴定被盗黄金价值4万余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之中。

服毒要挟 罚金判刑没商量

本报讯(吕志豪 陈全)固始县黎集镇一老人,为谋取不法利益,在承包者开发土地的过程中,索要钱财,未果后又到承包者家中,以服毒自杀相威胁,勒索了20000元现金。近日,固始县法院对该起案件作出宣判,以敲诈勒索罪判处被告人蒋某有期徒刑2年,缓刑3年,并处罚金2000元。

固始县法院查明,被告人蒋某今年65岁。2014年1月1日,固始县农民马某与固始县黎集镇某村的3个村民组签订合同,约定马某承包3个村民组所有的一处面积140亩的河塘,从事综合养殖,期限50年。之后,马某支付租金21万元,全体村民进行了平均分配。其中,蒋某分得现金2268元。在对该河塘整修施工的过程中,被告人蒋某以该处有自己的宅基地及栽种的树木为由,向承包方勒索钱财。未果后,蒋某至马某家中,以服毒自杀相威胁,马某被迫给其20000元现金。

手足相争 以情说法止纠纷

本报讯(李 志)日前,潢川县法院谈店法庭坚持公正司法,倾心为民,妥善化解一起姐弟间的纷争。该案的圆满调处,不仅化解了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挽救即将失去的亲情,还避免了一起涉法涉诉信访苗头,达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统一。

原告李某男与被告李某女系亲姐弟关系,2012年姐弟俩合伙开采河沙。其间,先后投资数十万元用于购置船、铲车及租赁沙场等,后因经营不善,被告遂以46万元价格将上述设备及沙场转让给他人,为此双方发生激烈争执和冲突,乃至大打出手。

该法庭法官通过以情说法,原、被告双方终于冰释前嫌,握手言和。至此,一起旷日持久的姐弟纷争得以圆满解决。

老人被撞 法官调解化矛盾

本报讯(张建霞)近日,浉河区法院调解一起古稀老人被撞获赔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获得了双方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法院查明,去年10月的一天,司机白某驾驶其所有的小型轿车沿浉河区某路段,与由北往南步行横过道路的李老太相撞,致李老太10级伤残。经信阳市公安交警部门作出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司机白某负主要责任,李老太负次要责任。

经浉河区法院法官审理调解,原、被告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由被告白某投保的某保险公司赔偿原告李某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51000元。



日前,新县法院吴陈河法庭宣判一起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案件宣判后,被告不服判决结果,并提起上诉。该院承办法官耐心做双方工作,最后得到原、被告的理解和支持。在上诉期届满前一日,原、被告自愿达成和解协议。

胡冬明 田超 摄

淮滨警方成功侦破“6·28”系列团伙盗车案

本报讯(王长江 张倩)日前,淮滨县公安局闻警而动,快速出击,成功打掉一个盗窃汽车的流窜作案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追回被盗五菱面包车、长安工具车、农用五征三轮车各一辆,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2万元。

6月28日下午6时许,淮滨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李某报警:其在北城一商店前停放的五菱面包车被盗,价值41500元。接到指令后,该局合成侦查队侦查员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案件侦破工作。经调阅案发地监控录像和走访群众,民警发现这起盗窃案件系安徽人所为。

于是民警采取“以车找人”的侦查思路,并根据案件线索,立即赶往安徽阜阳进行案件调查。在阜阳警方的大力配合下,专案组很快掌握了被盗车辆和嫌疑人的踪迹。经调查摸排,民警发现王某某(男,33岁,安徽阜南县人)、

赵某某(男,36岁,与王同乡)有重大作案嫌疑。对此,专案组决定兵分两路,一路到安徽阜南,一路南下广东,顺线追踪抓捕犯罪嫌疑人。8月5日,民警在广东省东莞市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某成功抓获。8月6日,另一组民警在安徽省阜南县城关镇将犯罪嫌疑人赵某某抓获。接着民警乘胜追击,又于8月9日,在平桥区明港镇将另一涉案人员熊某(男,30岁,信阳明港人)抓获,并追回被盗五菱面包车。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王某、赵某对盗车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同时两人还交代了今年7月、8月在安徽阜南、阜阳盗窃长安工具车、农用车等一系列犯罪事实。

目前,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廉政建设提上重要议事日程,真正把主体责任落到实处。在具体工作实践中,“一把手”要真抓真管、严抓严管,切实做到反腐倡廉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三要协同推进。落实主体责任不是孤立、单项的工作,它与业务工作、单位建设等其他工作相互促进、相辅相成。我们要坚持把落实主体责任与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相结合,同提升审判执行工作水平相结合,同提升服务地方经济建设能力水平相结合,同确保司法公正、提升群众满意度结合起来,同加强自身队伍建设结合起来,坚持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

党风廉政工作和反腐败工作具有长期性、持续性、反复性的特点,基层法院党组作为一级党组织,充当好主体责任,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落到实处,责无旁贷、义不容辞。落实主体责任,对于建设性、根本性地做好基层法院反腐倡廉工作,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长远意义。

落实主体责任 做到“三个明白”

平桥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周启明

基层法院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前沿阵地,如何确保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如何确保做好党风廉政建设,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必须面对的新课题。我们要严格按照中央和最高法院相关要求,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主体责任“学明白、说明白、做明白”。全面落实主体责任是做好党风廉政建设的有效途径。

掌握实质 “学明白” “学明白”是落实好主体责任的基础,是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的动力。首先,要弄清责任主体的内涵。作为基层法院,主体责任体现在院党组是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主体,对党风廉政建设负总责,对反腐倡廉工作进行

总部署。其次,吃透主体责任精神实质。作为基层法院党组,要切实领会中央精神实质,确保在思想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再次,要掌握主体责任现实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曾对落实“两个责任”作了系统阐述,提出了具体要求。这些阐述和要求为审判机关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提供了根本指引,为基层法院持续做好反腐倡廉工作,为确司法公正、促进社会正义提供了新的理论、机制、体制支撑。

结合实际 “说明白” “说明白”是落实好主体责任的前提和保障。一要向群众说明白。基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的根本目的,是保

证干警队伍的纯洁性和廉洁性,为维护群众利益、实现群众利益提供有效保障。基层法院党组要充分做好“宣传员”和“引导员”,通过廉政公示牌等方式,向人民群众宣传法院廉政制度规定,引导诉讼当事人监督、举报干警不廉行为,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二要向社会说明白。基层法院在落实主体责任过程中,要通过多种形式和方式巧借外力,广开言路,把政策规定说明白,把意见建议请进来。三要向干警说明白。干警是廉政法纪的践行者,廉与不廉,一线之隔,贪腐与否,一念之间。基层法院要落实主体责任,归根结底在于每一位干警的廉洁奉公、秉公执法。因此,我们必须让每一位干

警深刻认识到廉政责任重于泰山,党纪国法即为红线,莫伸手,伸手必被捉。

力求实效 “做明白” “做明白”既是关键又是根本,就是要把主体责任真正落实到位,实现“求实效、见成果”,是“学明白”与“说明白”的最终落脚点。一要多措并举。作为基层法院,我们要积极探索通过系列有效措施,确保主体责任落到实处。二要领导带头。基层法院主体责任的落实,离不开领导干部尤其是“一把手”的率先垂范、以身作则。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有关部署和最高法院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意见,切实把党风

法制速递

操纵采购 成教院长涉嫌受贿18万元

日前,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合肥工业大学成人教育学院原院长、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孙佩石涉嫌受贿18万元一案。孙对部分金额的定性有异议,认为收的是人情费。

据检方指控,2003年8月到2012年7月,分管教材采购的孙佩石决定学院教材由院办公室统一采购,并决定腾某经营的两家公司为教材供应商。腾某为表示感谢和继续得到关照,于2005年至2012年春节、中秋节期间,送给孙佩石共计人民币18万元。(范天娇)

假单入账 公司员工侵吞430余万元

近日,身为公司人员,郑某利用管理和经手公司资金的职务便利,将公司资金4365394.02元占为己有。日前,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对其判处有期徒刑8年9个月。

2008年6月,郑某成为海南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员工,负责公司的资金周转等财务工作。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期间,郑某利用管理、经手公司资金的职务便利,采取虚报存折记录、虚报银行凭单入账等手段,非法骗取公司大量资金。据统计,郑某骗取公司资金共计4365394.02元。(邢东伟 翟小功 宋研)

得不偿失 老板售3盒假伟哥获刑

因为销售了3盒总价值不过30元的假冒“伟哥”,近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一药店老板因售假药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5000元。

今年1月,经哈尔滨市香坊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指控自2013年10月起,被告人高某在自己经营的哈尔滨富隆泰大药房有限公司非法销售没有取得药品批准文号的性保健品“硬十天”3盒,共非法获利29.4元,另有剩余的9盒“硬十天”被依法查封收缴。经过黑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定,收缴的药品全部为假药。高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遂作出上述判决。(张冲)

公然违法 4人贩卖百余支仿真枪落网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警方近日侦破一起非法持有枪支弹药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4人,查获各类仿真枪105支、钢珠弹8746发。

今年6月7日,警方接到举报称,有人非法持有、销售仿真枪、钢珠弹。接到线索后,警方成立联合专案组展开调查。通过深入工作,警方将犯罪嫌疑人白某、林某等人抓获。同时,警方从一个地下仓库内收缴仿真枪支105支、钢珠弹8746发。目前,白某等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金某被予以治安处罚,案件正在进一步查办中。(韩宇 张国强)

淮滨县公安局 抓获一名网上逃犯

本报讯(王长江 张倩)近日,按照上级公安机关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要求,淮滨县公安局防胡派出所认真梳理辖区逃犯底数,制定抓捕措施。继8月1日抓获一名逃犯后,8月11日,该所又将河北警方上网追逃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成功抓获。

今年6月,张某(男,现年45岁,淮滨县防胡镇人)因涉嫌合同诈骗被河北警方上网追逃,防胡派出所得知情况后,认真摸排张某的社会关系和可能潜逃的地方。8月11日,得知张某潜逃的消息后,立即与该局合成侦查队联系。经过搜索,民警终于在一水塘边将其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暂押于淮滨县看守所,待移交河北警方进一步审理。

老城公安分局 擒获一盗窃惯犯

本报讯(付金钟)一大胆盗匪深夜撬开门面店疯狂行窃,不料整个作案过程被监控录像全程记录下。老城公安分局民警经过20余天艰难侦查,日前,终于成功将嫌犯锁定并抓获归案。

7月2日深夜,市区新华西路某电器批发店被盗,大铁门及店内的柜子、抽屉均被强行撬开,2000余元现金及其他物品悉数被盗。该分局案件侦办大队接报后立即对该案进行了立案侦查。民警在勘查现场时发现,该电器门店内安装有监控探头,并且完整清晰地录下嫌疑人的整个作案过程。民警在走访摸排中得知,火车站附近一家旅馆老板感视觉视频截图中的嫌疑人很像案发两天前曾在其旅馆登记入住的湖北黄石籍毛某某,该人已在案发当晚离开。经进一步侦查,民警发现毛某某系一名盗窃惯犯,曾多次因盗窃被打击处理过。8月10日上午,该分局民警在大冶市某镇将嫌疑人毛某某(男,35岁,湖北大冶市人)成功抓获,并在其住处当场查获7月2日信阳某电器店被盗的部分赃物。经审讯,嫌疑人毛某某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盗窃嫌疑人毛某某已被押回信阳市刑事拘留,该案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